

## 105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 志願序填寫

105-05-02  
輔導室



### 重要事項說明-3



- ▶ 錄取生無論錄取單一校系或多個校系，均須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予分發。
- ▶ 僅錄取一校系之錄取生仍須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。

### 重要事項說明-1

登記期間：  
自**105.05.03(二)**至**105.05.04(三)**  
每日上午8時起至下午10時止



- ▶ 未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
- ▶ 為避免網路塞車，請盡量於早上網登記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- ▶ 登記方式：一律採用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。

### 重要事項說明-4



- ▶ 錄取生（含正、備取生）應依其錄取校系及就讀意願辦理網路登記，由甄選委員會進行統一分發，每一錄取生至多以分發一校系為限。
- 
- ▶ 凡未依規定期間及方式登記就讀志願序者，一律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予分發。

### 重要事項說明-2

▶ 下列身分之錄取生應同時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參加統一分發，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予分發。

1. 「個人申請」錄取生
2. 離島地區及原住民籍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國(市)立師範及教育大學聯合保送甄試」錄取生
3. 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醫事人員養成計畫公費生甄試」錄取生



### 重要事項說明-6

▶ 「個人申請」錄取生若同時經105學年度大學「繁星推薦」入學第八類學群錄取者，不得再參加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接受統一分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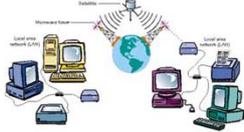
- ▶ 「離島生」或「原住民生」若同時於同一校系招生名額錄取為備取、外加名額錄取為正取時請注意：
  1. 招生名額備取志願序必須登記於外加名額正取志願之前
  2. 若將招生名額備取志願選填為放棄，則該校系外加名額正取志願一律須選填為放棄。



### 重要事項說明-7



- ▶ 錄取生登記就讀志願序時，須憑甄選委員會寄發之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通行碼登入系統，每份通行碼僅供本人使用，請妥善保存切勿遺失。
- ▶ 網路就讀志願序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逕至甄選委員會<https://www.caac.ccu.edu.tw/>選擇「個人申請」，進入「下載專區」下載。



### ▶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路徑

大學甄選委員會

<https://www.caac.ccu.edu.tw/>

↓  
「個人申請」

↓  
「網路登記志願」

↓  
「就讀志願序登記」



### 重要事項說明-8

- ▶ 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僅允許上網登記一次，一經確認送出後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，請務必審慎考量後再行送出資料。
- ▶ 考生姓名如有造字部分，須先安裝造字檔後，電腦畫面才能正確顯示。
- ▶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所輸入之身分證號碼(或居留證號碼)及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，必須與報名10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的號碼相同。



### 重要事項說明-9

- ▶ 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後，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隨即產生「就讀志願表」，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。
- ▶ 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，應提示「就讀志願表」，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。
- ▶ 網路報名期間若遇任何問題請電洽甄選委員會：(05)2721799

我的志願

小時候，老師常叫我們寫  
“我的志願”



### 就讀志願序登記-1

**登記注意事項**

- 錄取生無論錄取單一校系或多個校系，均須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登記志願序登記，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予分發。  
(註：僅錄取一校系之錄取生仍須完成網路登記志願序登記。)
- 錄取生(含五、備取生)應依其錄取校系及就讀意願辦理網路登記，由大學教職入學委員會進行統一分發，每一錄取生最多以分發一校系為限。未完成規定網路登記志願序者，一律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予分發。
- 錄取生登記志願序時，須為教職委員會105年4月13日寄發之網路登記志願序進行輸入系統，每份進行碼僅供本人使用，請妥善保管切勿遺失。(下載進行碼發送單表)
- 完成志願序登記後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，請務必審慎考量並確定各校系就讀順序後再行送出資料。
- 考生姓名如有遺字部分，須先輸入字樣後，電腦畫面才能正確顯示。(進行碼僅供本人使用)
- 網路登記志願序所輸入之身分證號碼(或居留證號碼)及學科能力測驗考試號碼，必須與報名10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的號碼相同。
- 以「聯島生」或「原住民族」身分報名參加「個人申請」部生者，於同一校系部生名額錄取為優先，若名額錄取為正取，於登記志願序時，須先將錄取校系部生名額錄取志願序登記於外知名錄正取志願之前；若錄取校系部生名額錄取志願之就讀順序選擇為放棄，該校系外知名錄正取志願之就讀順序一律須選擇為放棄，考生不得異議。
- 完成網路登記志願序後，網路志願序登記系統隨即產生「就讀志願表」(PDF檔)，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，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，應提示「就讀志願表」，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。(下載印就讀志願表(Adobe Reader))
- 使用電腦操作時，建議使用的瀏覽器為IE8至IE11版本。

**閱畢若無問題點選：馬上開始登記**

### 就讀志願序登記-4

請注意，此時您尚未完成網路登記志願序作業！！

下列資料請仔細檢查，並審慎核對錄取校系順序及是否為欲就讀之校系志願序，一旦送出資料後，所有資料一律不得再修改，請注意！！

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	K0111033	身分證號碼(或居留證號碼)	A0224****
姓名	王小明	行動電話	0912345678

志願序

志願序	校系名稱	校系代碼	部生類別
1	國立中正大學-資訊工程學系	04132	個人申請
2	國立中正大學-電機工程學系	04130	個人申請
3	國立中正大學-數學系	04102	個人申請
4	國立中正大學-數學系(預)	04102	個人申請
放棄	國立中正大學-物理學系	04107	個人申請
放棄	國立中正大學-資訊工程學系	04132	個人申請

送出資料

- 務必詳細檢查考生登記資料是否正確
- 按下「確定」鍵後，會出現再次確認之訊息
- 一旦按下「送出資料」鍵後即送出資料，不得再行更改，請務必審慎考量並確定各校系就讀順序後再行送出資料！

### 就讀志願序登記-2

105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(含初級中學、醫事人員養成計畫)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

**網路登記志願序同意書**

就讀志願序登記各項資料均由錄取生本人親自輸入，網路登記志願序志願序表經法定代理人同意，倘與實際事實不符，本人同意放棄錄取資格及入學資格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	10111033
身分證號碼(或居留證號碼)	
姓名	王小明
行動電話	0912345678
驗證碼	12345678

送出資料

### 就讀志願序登記-5

您已完成網路登記志願序作業！！

◎本委員會已收到您送出的資料，您的資料如下：

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	K0111033	身分證號碼(或居留證號碼)	A0224****
姓名	王小明	行動電話	0912345678

志願序

志願序	校系名稱	校系代碼	部生類別
1	國立中正大學-資訊工程學系	04132	個人申請
2	國立中正大學-電機工程學系	04130	個人申請
3	國立中正大學-數學系	04102	個人申請
4	國立中正大學-數學系(預)	04102	個人申請
放棄	國立中正大學-物理學系	04107	個人申請
放棄	國立中正大學-資訊工程學系	04132	個人申請

列印就讀志願表

- 務必選擇「**列印就讀志願表**」或「**儲存就讀志願表**」按鍵
- 將「**就讀志願表**」列印或儲存，以備日後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有疑義時，提出申請之用。

### 就讀志願序登記-3

請先檢查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、身分證號碼(或居留證號碼)及姓名是否正確。

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	K0111033	身分證號碼(或居留證號碼)	A0224****
姓名	王小明	行動電話	0912345678

志願序

志願序	校系名稱	校系代碼	部生類別
04132	個人申請	國立中正大學-資訊工程學系	棄取(預)否
04130	個人申請	國立中正大學-電機工程學系	正取(預)否
04102	個人申請	國立中正大學-數學系	正取(預)否
04102	個人申請	國立中正大學-數學系(預)	棄取(預)否
04107	個人申請	國立中正大學-物理學系	棄取(預)否
04132	個人申請	國立中正大學-資訊工程學系	正取(預)否

送出資料

- 檢查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、身分證號碼(或居留證號碼)及姓名
- 於「就讀順序」欄選擇就讀優先順序，放棄就讀之校系請選擇「0(放棄)」選項。

### 就讀志願序登記-6

完成登記後，請再至甄選委員會網址 <https://www.caac.ccu.edu.tw/> 「個人申請」

↓

「網路登記志願」

↓

「登記狀態查詢」

↓

確認已確實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

# 就讀志願序登記-7

105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  
(分科別依統試、暨軍人員養成計畫)  
就讀志願表

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後，系統隨即產生「就讀志願表」，應自行列印或儲存以備用，無須繳回。

姓 名：王小明  
行動電話：0912\*\*\*\*678  
學科組別/類組/系組代碼：10111033  
身分證號(含冒號號碼)：A1234\*\*\*\*

志願序	學校名稱	學系(組)名稱	校系代碼	備註
1	國立中央大學	資訊工程學系	041132	個人申請
2	國立中央大學	電機工程學系	041162	個人申請
3	國立中央大學	數學系	041012	個人申請
4	國立中央大學	數學系【自設校外系組】	041012	個人申請
放棄	國立中央大學	數學學系	041072	個人申請
放棄	國立中央大學	建國工程學系	041192	個人申請

完成登記時間：105 年 05 月 05 日 09 時 03 分 02 秒  
就讀志願表代碼碼：XXXXXXXXXXXXXXXXXXXX



Print

注意事項：  
1.「就讀志願表」無須繳回，請自行留存。  
2.考生可依據志願序參加相關學系組報名申請時，應於下列「考生簽章」處親筆簽名後，逕向本表一併提交辦理，本表由第一優先系處理。

考生簽章：\_\_\_\_\_ (請親筆簽名)